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由监事会主席沙荣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宜，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13日